

西安市周至县民政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检查主体	检查事项	检查依据	检查频次上限	检查标准	检查计划	备注
1	周至县民政局	安全、消防	《养老机构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规定，养老机构应当依法履行消防安全职责，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，实行消防工作责任制，配置、维护消防设施、器材并定期检测、维修，开展日常防火巡查，定期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消防安全培训。同时，养老机构还需要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等有关法规、消防安全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，切实加强消防安全管理。	每季度 1 次	履行消防安全职责，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，配置、维护消防设施、器材并定期检测、维修，定期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消防安全培训	无	